

西南林业大学学术型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湿地生态学（0713z3）

Wetland Ecology (0713z3)

（一）学科简介

西南林业大学生态学学科历史悠久，发端于 1939 年云南大学的森林系，是西南林业大学传统优势学科之一。1996 年开始招收硕士研究生，2006 年成为校级重点学科，2011 年获批为云南省“十二五”优势特色重点建设学科，2016 年成为国家林业局重点学科和云南省一流学科建设的 A 类高原学科。本学科以服务云南生态文明排头兵建设为基础，以保障西南生态安全屏障为使命，以维护跨境生态平衡为特色，系统开展植物生态、恢复生态、土壤生态、水土保育生态和湿地生态 5 个方向的科学研究和人才培养工作。

2016 年，以国家林业局批准、依托西南林业大学成立的“国家高原湿地研究中心”为支撑，组建成立了西南林业大学湿地学院，致力于湿地领域高级专门人才培养。

“湿地生态学”，是依托西南林业大学生态学一级学科在湿地学院设置的二级学科硕士点。本学科基于国内外湿地科学研究的前沿和发展趋势、国家和地方重大需求，重点围绕我国云贵、青藏及内蒙古高原湿地领域存在的重大科学问题及突出矛盾展开深入研究，形成了全球变化与湿地环境演变、湿地演替与生态过程和湿地生物多样性与保育三大研究方向。“湿地生态学”学科具有较强的师资队伍，其中包括教授 5 人，副教授 6 人，讲师及助理研究员 16 人，全部具有硕士及以上学历。该学科拥有“云南省高校高原湿地生态学科研究创新团队”、“西南林业大学高原湿地科学省创新团队”以及“云南滇池湿地生态系统国家定位观测研究站”等多个教学科研平台，为研究生从事科研工作提供了良好的基础。“湿地生态学”硕士毕业生可从事高等院校、科研机构湿地生态学相关学科的教学和科研工作，林业、环保、水利、农业、国土资源等部门的生态保护与管理工作，以及区域生态保护、规划、设计、施工及管理等工作。

（二）培养目标

1、基本目标

掌握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拥护党的基本路线、方针和政策，具有良好的道德品质和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的责任心。

2、专业能力要求

致力于培养专业基础知识扎实、理论水平较高，具备现代科学思维及扎实专业技能，毕业后能够胜任湿地生态学相关领域的科研、管理及生产实践工作，德智体全面发展的专业人才。湿地生态学学科的学术型硕士研究生的人才培养应达到以下目标：

（1）熟练掌握“湿地生态学”专业基础理论知识与技术方法，深入了解湿地科学相关领域研究前沿、理论热点与发展动态等，具备一定的外文文献阅读与科技论文撰写能力。

（2）养成严谨求实的科学态度和实践作风，具备创新求实精神和良好的科研道德素养，具备独立从事湿地生态学领域科学研究工作的能力，能熟练运用专业知识，探索湿地领域内的前沿科学问题，并具备一定的创新能力。

（3）身心健康，可胜任本专业或相关专业的教学、科研和管理工作的。

（三）培养方式

1. 采取导师负责制，导师组、学科团队、领域专家联合指导的多样化培养方式。

2. 培养环节主要包括课程学习环节、实践环节和科研环节等三个方面。

3. 培养主要分为两个阶段：第一阶段为课程学习阶段，可适当进行硕士论文的准备工作的，第二阶段为实践和科学研究阶段，主要是在导师指导下参与科研实践并完成毕业论文相关工作，科研环节实际工作量不少于 1.5 年。

4. 培养期间须参加教学实践活动，主要包括讲授本科有关课程的部分章节、课堂辅导、批改作业、指导教学实习或协助指导本科生毕业论文等。

（四）学习年限

本专业同时招收全日制及非全日制学术型硕士研究生。

全日制学术型硕士研究生的基本学制为 3 年。因特殊情况需延长学习年限者，由研究生本人提出申请，经导师和相关部门批准，可延长不超过 2 年的学习年限。在校学习年限最长为 5 年。学习年限期满，未毕业者按自动退学处理。对于全日制学术型硕士研究生，鼓励符合条件的研究生提前毕业，但提前毕业年限不超过 1 年。

非全日制学术型硕士研究生的基本学制为 3 年。因特殊情况需延长学习年限者，由研究生本人提出申请，经导师和相关部门批准，可延长不超过 3 年的学习年限。在校学习年限最长为 6 年。学习年限期满，未毕业者按自动退学处理。

（五）学科（研究）方向

湿地生态学科共设置 3 个研究方向：

1. 全球变化与湿地环境演变

本研究方向针对全球变化及人类干扰对我国高原湿地生态系统产生影响的生态学机制、生态学后果、以及湿地保护管理策略等领域开展研究。重点从宏观、区域性尺度针对全球气候变化（如气温升高、温室气体含量升高等主要变化因子）对我国高原湿地环境变化影响，以及针对人类活动干扰对我国高原湿地环境演变的驱动及作用机制两方面开展深入研究。

2. 湿地演替与生态过程

本研究方向主要针对高原湿地生态系统结构与功能变化对环境的响应过程及机制开展系统研究。重点针对人为因素、生物因素及非生物因素的综合变化对我国高原湿地生态系统退化过程及机制、高原湿地生态系统物质循环与能量流动、高原湿地生态系统修复机制及恢复策略等重点领域开展研究。

3. 湿地生物多样性与保育

本研究方向主要针对依赖于湿地栖息生境生存的生物物种的基础生物学及生态学、遗传多样性、群落物种多样性演变及其与湿地环境变化关系等开展系统研究。特别对高原湿地濒危物种的保护、入侵物种入侵机制与生态危害，土著物种遗传多样性演变等领域重点展开深入研究。

（六）学分要求与课程、必修环节设置

本学科总学分最低要求为 28 学分，其中，课程学习最低要求为 23 学分，必修环节最低要求为 5 学分。

1. 课程设置

本学科课程学习的学分最低要求为 23 学分，其中学位课学分要求为 17 学分，选修课学分要求至少 6 学分，课程学习原则上要求在第 1 学年之内完成。具体课程设置如下：

类别	序号	课程名称	学时	学分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开课学院	备注
学位课	[1]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36	2	2	考试	马院	
	[2]	自然辩证法概论	18	1	1	考试	马院	
	[3]	英语精读 1	72	1.5	1	考试	外国语学院	
	[4]	英语精读 2	72	1.5	2	考试	外国语学院	
	[5]	英语听力 1	36	0.5	1	考试	外国语学院	
	[6]	英语听力 2	36	0.5	2	考试	外国语学院	

类别	序号	课程名称	学时	学分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开课学院	备注
	专业课	[7] 生态学研究方法	32	2	1	考试	湿地学院	
		[8] 湿地学科前沿专题	32	2	1	考试	湿地学院	
		[9] 湿地生态学	32	2	1	考试	湿地学院	
		[10] 流域水文学	32	2	1	考试	湿地学院	
		[11] 专业英语	32	2	2	考查	湿地学院	
选修课	专业选修课	[12] 湿地植物学	32	2	2	考查	湿地学院	
		[13] 湿地动物学	32	2	2	考查	湿地学院	
		[14] 湿地微生物学	32	2	2	考查	湿地学院	
		[15] 高级土壤学	32	2	2	考查	湿地学院	
		[16] 湿地政策与法规	32	2	1	考查	湿地学院	
		[17] 湿地资源利用与管理	32	2	2	考查	湿地学院	
		[18] 湿地生态工程学	32	2	2	考查	湿地学院	
		[19] 环境仪器分析	32	2	2	考查	湿地学院	
		[20] 生物地球化学过程及地表物质循环	32	2	2	考查	湿地学院	
	公共选修课	[21] 多元统计分析及应用	48	3	2	考查	生态与环境学院	
		[22] 3S 技术与应用	32	2	2	考查	生态与环境学院	
		[23] 无机分析化学	32	2	2	考查	湿地学院	
		[24] SCI 论文写作	32	2	2	考查	湿地学院	
必修环节		[25] 培养计划		0.0	1			
		[26] 开题报告		1.0	3			
		[27] 形势与政策教育		0.0				
		[28] 学术交流与讨论		2.0				
		[29] 实践训练		2.0				
		[30] 中期考核		0.0				

要求及说明：

(1) 课程学习的目的在于加深和扩展学生在相应学科领域知识的深度和宽度，使学生掌握本门学科坚实的基础理论和系统的专门知识，同时具备适应社会需要的发展潜力。各学科设置的课程体系要有足够的纵深度和宽广度，并具有前沿性和前瞻性。

(2) 研究生课程学习分为学位课和选修课两部分。

①政治课和外语课由研究生院统一设课。其中政治理论课 2 门，硕士生第一外国语 1 门，具体设课方式、授课内容及考核方式参照教育部相关文件执行；

②硕士研究生学位课中专业课要求设置合理，以使学生在本门学科上掌握坚实的基础理

论和系统的专门知识。

③选修课是为拓宽硕士研究生的知识领域,增加研究生适应社会需要的能力和发展潜力设置的,给研究生在选课上更大的灵活性和自由度,并以此促进学科的交叉和研究生的个性发展。不同研究方向的同学应在导师指导下选择相应的课程。

(3) 考核方式分为考试和考查两种,考试分开卷考试和闭卷考试,考查主要指课程论文、竞赛及各类设计等其他形式的考核。学位课的考核要求以考试方式为主。无论考试与考查,均可结合平时考勤、课堂小测试等综合评定给出成绩。

(4) 对于同等学力和跨学科考取的硕士生,应在导师指导下自学补修 2~3 门本科核心课程,补修的本科课程不计成绩不计学分。

2.培养环节

(1) 培养计划

硕士研究生入学后两个月内,导师(组)根据学科专业培养的要求,结合研究生的研究方向和个人情况,指导研究生确定个人培养计划。培养计划由学科负责审定,经学院负责人批准后执行,并分别在学院和研究生院备案。

(2) 学术交流与讨论(2 学分)

学术研讨应贯穿于学术型研究生培养的全过程。凡已招收研究生的学科、专业,须定期组织学术研讨活动,每个学科点每学期举办研讨活动的次数不少于 5 次,研究生必须按要求在研讨活动上作专题报告,研究生在读期间必须参加与本学科专业相关的省级或以上学术会议至少 1 次。相关学科点将对研究生在参加学术研讨过程中应作专题报告次数以及研究生参加学术会议报告和讲座的次数进行过程管理和登记。该环节考核通过后,记 2 学分。

(3) 开题报告(1 学分)

研究生入学后应在导师指导下确定研究方向,在课程学习的同时,通过查阅文献、收集资料等方式确定研究课题,写出选题文献综述,并于入学后第三学期结束前完成硕士研究生开题报告。

文献综述要求:通过查阅、整理文献,对前人的工作进行总结,综合、全面的分析拟研究课题的研究现状,据此提出自己选题的意义、可行性以及创新点。文献综述的书面字数应不少于 3000 字;阅读的主要参考文献应在 40 篇以上,其中外文文献不少于 15 篇。

开题流程:(1) 完成开题报告书撰写并获得导师审核通过;(2) 于开题报告会前一周将开题报告送交考核小组成员审阅;(3) 参加开题报告会。考核小组对开题报告进行论证,

论证通过者记 1 学分；论证不通过者限期三个月内根据论证意见修改重新开题论证，至考核小组论证通过后记 1 学分，2 次不能通过者，则学籍自动顺延一年；顺延期满仍未重新开题或 3 次开题未通过者，按退学处理；（4）开题报告通过者，以书面形式交至所在学院审批后备案。更具体的要求按《西南林业大学关于学术型研究生开题报告的规定（修订）》执行。

在完成开题报告的基础上，研究生在导师指导下尽快细化开展拟研究选题的具体工作计划，并着手实施。

（4）中期考核

硕士研究生中期考核要求在入学后第四学期内进行，由学院统一安排，各相关负责人组织和实施。审查小组应对其思想品德、课程学习情况和科研能力等三方面进行全面考查，并根据考察结果进行预警及分流，最后交由研究生院审核、备案。具体要求按《西南林业大学关于学术型研究生中期考核的规定（修订）》执行。

本专业详细规定如下：

1. 中期考核禁止性规定。学位课程有 2 门及以上课程未通过考核者不予进入中期考核环节；出现严重违纪并且未过处理期者不予进入中期考核环节；导师及学院学术委员会认定不应进入中期考核的其它情节。

2. 预警及分流程序。未通过第一次中期考核者给予三个月期限进行整改后进入第二次考核。第二次考核仍未能通过者，学院学术委员会结合导师意见对学生学习能力、学习态度与培养前景进行综合评估，对确实不具备基本科学研究能力、学习态度差、无法达到学术型硕士研究生基本学术水平及素养的学生给予肄业处理；对基本科学研究能力不足，但学习态度端正，预期经过努力能够达到学术型硕士研究生基本学术水平及素养的学生予以警告处理，并由研究生本人提出申请，经导师和相关部门批准延长学习年限（但不应超过学制要求），进入学位论文研究实践环节。延期学习期间相关费用由研究生自理。

（5）实践训练（2 学分）

湿地生态工程学科研究生的实践训练包括科研实践、教学实践、社会实践等形式。科研实践包括实验设计、野外调研、科研基地监测、室内实验、科技论文撰写等；教学实践包括助教、指导本科生开展科学研究等相关工作；社会实践包括社会调查、参与公益性活动、参加就业实习等。每学年实践结束，研究生须提交一份书面的科研进展报告或实践报告，经导师考核认定合格后，计 2 学分。

（6）形势与政策教育

硕士研究生的形势与政策教育除将其相关内容纳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课之

中外，主要采取专题报告的形式进行，与贯穿培养过程的前沿讲座相结合。一年级研究生每学期参加专题讲座不少于4次，上交作业不少于2次。该课程每学期考核成绩由听课考勤和作业成绩构成并纳入研究生必修环节，总成绩为各学期考核平均成绩，由马克思主义学院形势与政策教研室负责统计并录入成绩。成绩合格者，视为通过该环节。

（七）学位论文或毕业论文

学位论文是硕士研究生培养质量和学术水平的集中体现，是硕士研究生培养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

学位论文相关工作须在硕士研究生完成规定课程、取得规定学分后方能进行；从开题时间始，必须保证硕士研究生在学期间有1年的时间用于完成学位论文；学位论文在导师负责、导师组集体参与指导下由硕士研究生独立完成；学位论文中若存在与他人合作或在前人基础上继续进行的课题，必须在论文中明确指出本人所做的工作；学位论文可以是基础性研究或应用基础研究，也可以是应用开发研究；学位论文要求理论与实证研究相结合，定性研究与定量研究相结合，体现一定的科学性、创新性和前沿性；学位论文正文一般应不少于3万字；学位论文的选题、开题及相关撰写规范详见《西南林业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撰写规范》；学位论文在完成初稿后，须通过查重、预答辩、匿名外审等环节，合格后方可申请答辩，答辩通过后经各级学位委员会评定后授予学位。论文匿名外审或答辩不通过者，经导师和相关管理部门批准延长学习年限（不超过学制要求），研究生按照专家意见进行修改调整，根据修改调整进度重新申请外审及答辩事宜。关于学位论文的答辩及学位授予等具体规定详见《西南林业大学硕士学位论文答辩指南》、《西南林业大学学位授予工作实施细则（修订）》。

（八）其他要求

硕士研究生在学期间，至少以第一单位、第一作者公开发表1篇与学位论文内容有关的中文核心期刊论文，方能参加毕业论文答辩。具体规定请参考《西南林业大学关于学术型研究生攻读学位期间发表学术论文的暂行规定》。

（九）学位类型

学位论文按照西南林业大学有关规定组织送审和答辩，经答辩委员会审查通过，并经学校学位评定委员会讨论批准后，可授予理学硕士学位。

（十）培养方案审批意见

见附件。

附：培养方案审批意见

培养方案制 (修)订说明	本次培养方案制（修）订的主要内容 根据生态学一级学科的总体要求和二级学科设置的新发展，对原有课程进行了调整。 针对湿地生态学二级学科的要求，主要增加了部分方向选修课，调整了部分公共选修课。 培养方案制（修）订负责人： 日 期：
-------------------------	---

研究生培养 方案工作组 意见	本培养方案按照《西南林业大学关于全面修（制）订研究生培养方案的指导意见》组织修订，经过多次修改完善和校外专家论证，结合我校生态学学科的研究现状与成果，现培养方案中学科方向设置体现我校湿地生态学学科的特色与优势，课程设置合理，同意上报。 研究生培养方案组长签字： 日 期：
所在学位评 定分 委员会审批 意见	是否同意研究生培养方案（如不同意，请提出具体意见，返回学院，再次修改，并按程序重新提交）。 本培养方案学科方向设置合理，课程设置较为全面，同意上报。 分委员会主席签字： 日 期：

